**南投縣特殊教育需求學生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申請書（學前階段）**

112.06修訂

填表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  本  資  料 | 學生姓名 |  | | 性別 | | □男 □女 | 出生  日期 | | \_\_\_\_年\_\_\_\_月\_\_\_\_日 |
| 身份證字號 |  | | 學校 | |  | 目前  年級 | | □大班 □中班 □小班 □幼幼班 |
| 鑑輔會鑑定 | 類別：□發展遲緩（□認知 □語言 □知覺動作 □社會情緒 □綜合） □其他：\_\_\_\_\_\_\_\_\_\_\_\_\_障礙，程度：□輕 □中 □重 □極重；  鑑定文號：府教輔特字第\_\_\_\_\_\_\_\_\_\_\_\_\_\_\_\_\_\_\_\_\_號  有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 | | | | | |
| 安置現況 |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集中式特教班（不分類）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其他：\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放棄接受特教服務原因  (請勾選) | 1、□主動申請放棄  2、□已屆重新鑑定期限，不願重新鑑定  註：本申請書所稱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係指家長(即監護人)同意放棄學生因身為身心障礙者，所享有之特殊教育法暨其施行細則及相關子法明訂提供的特教相關服務及福利補助，其包括如下： 1、南投縣特殊教育福利補助（例如交通車（費）、就學減免等） 2、特教教學相關服務（例如：巡輔老師、專業團隊、…等）。 申請學生經鑑輔會審核通過後，該生將從**教育部特教通報**系統資料中刪除，未來學生轉學或升學時一切資料都**不會移轉**至新就讀單位，且**當學年**不得重新提出鑑定安置申請。 | | | | | | | | |
| 放棄接受特教服務同意書 | 本人同意子弟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  此致  南投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監護人 □法定代理人 簽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年\_\_\_\_月\_\_\_\_日 | | | | | | | | |
| 學校核章 | | | | | | | | | |
| 業務承辦人 | | | 主任 | | 校 長 | | | 聯絡電話 | |
|  | | |  | |  | | | \_\_\_\_\_\_\_\_\_\_\_分機\_\_\_\_ | |

備註：學校接受家長提出「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申請書」後，應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務必邀請家長與會並充分溝通及確實告知相關權利義務事宜，俟家長審慎考慮並同意簽署，再將本申請書提報南投縣鑑輔會複審。

**(範本)**南投縣身心障礙學生

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及身分會議

時間： 年 月 日 點 分

地點： 學校/園所(機構名稱)

參加者：陳花花(小樂導師)、王大豐(小樂家長)、李水水(行政人員)

會議內容：

李水水：小樂爸爸，您已經知道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及身分後喪失的福利及補助有哪些嗎?

王大豐：我知道，你們給我的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申請書上寫的很清楚。

李水水：那我還是在念一次給您聽，放棄接受特殊服務是指家長(即監護人)同意放棄學生因為身心障礙者，所享有之特殊教育法暨其施行細則及相關子法明訂提供的特教相關服務及福利補助，其包括如下：  
(1)南投縣特殊教育福利補助（例如交通車（費）、就學減免等）。  
(2)特教教學相關服務（例如：巡輔老師、專業團隊、…等）。  
申請學生經鑑輔會審核通過後，該生將從**教育部特教通報**系統資料中刪除，未來學生轉學或升學時一切資料都**不會移轉**至新就讀單位，且**當學年**不得重新提出鑑定安置申請。

王大豐：我知道，我和我太太都已經考慮清楚了。

陳花花：那我們今天就到此為止，麻煩您跑一趟，謝謝。

與會人員簽名：陳花花、王大豐、李水水

會議照片

會議照片